宁夏的父老乡亲们，您们好：

一九九二年，法轮大法在中国大地开始洪传，宁夏百姓也闻到了“真善忍”的福音，然而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以来，独裁者江泽民利用手中大权践踏法律，对法轮功进行残酷的镇压。四年来，超过 10 万名法轮功修炼者被非法关押，至今，经证实姓名的已有 896 名法轮功学员被残酷迫害致死！这还不是现实的全部。为了维持这场对普通百姓的迫害，国内的舆论把谎言编织的一幕幕“自焚”、“自杀”、“杀亲”等丑剧，栽赃到法轮功修炼者身上。邻里乡亲、朋友们，请在百忙之中看看这份材料。从中您将了解到发生在咱们家乡的法轮功修炼者被残酷迫害的鲜为人知的内幕，以及全世界法轮功学员面对强权迫害所展现的修炼人的宽容、和平与善良。

我们不参与政治，不反对政府。讲清真相、了解真相不是为了仇恨，是为了破除谎言蒙骗，使人心明眼亮，最后，还请珍惜这些蕴涵大法弟子心血的真相资料，并希望给您的亲朋好友阅读。祝福您有美好的未来！

在新的一年里，祝各位家庭幸福、生活美满、事业成功！

宁夏法轮功学员

宁夏纪事

天地正气在
真言心中摆

第一期

法轮大法洪传世界

1992 年 5 月 13 日，李洪志老师在长春市开办了第一期法轮功传功讲法班，首次把法轮大法介绍给世人。李老师在讲法中明确指出要想长功就必须按照“真、善、忍”的原则去修心重德，为广大气功爱好者拨开了迷雾。

1992 年 5 月到 1994 年 12 月，李老师先后由各地官方气功科学研究会邀请，在中国举办了 54 个传功讲法班，参加者近十万人。至 1999 年 7 月的七年间，法轮功靠人传人、心传心，传遍中国大江南北，据 98 年底中国政府的一项统计显示，全国学炼法轮功者达 7000 万之众。

1995 年 1 月法轮功主要著作《转法轮》由官方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出版发行，同年 1 月 4 日在北京公安大学礼堂举行了《转法轮》首发式，李老师在此会上宣布法轮功在国内传法办班全部结束。《转法轮》自出版后一直供不应求，1996 年 1 月被《北京青年报》列入北京市十大畅销书。1993 年 12 月，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在北京东方健康博览会上，获博览会最高奖，“边缘科学进步奖”和大会的“特别金奖”， 及“最受欢迎的气功师”称号。

《中国经济时报》1998 年 7 月 10 日刊载《我站起来了》一文，该文介绍一个曾被 301 医院诊断为脊椎损伤半截瘫，卧床 16 年的女士，修炼法轮功后恢复行走。

《医药保健报》97 年 12 月 4 日“祛病健身首选法轮功”报道年逾古稀的王功患多种慢性病：脉管炎、肩周炎、前列腺炎。炼法轮功后全身康复。

自费印制　一片诚心相告　愿君珍惜　敬请传阅

海　外　简　讯

◆　由北美非盈利民间中文电视台“新唐人“制作的、分析 2001 年天安门自焚事件种种疑点的影片《伪火》在享有盛誉的第 51 届哥伦布国际电影电视节获荣誉奖。影片通过系统分析，揭示天安门"自焚"是江氏集团为栽赃和镇压法轮功制造借口而炮制的一起伪案。

◆　2004 年 1 月 20 日，美国第七巡回法庭接受法轮功诉江案上诉材料，诉状说明江泽民不享有豁免权。江泽民因迫害法轮功在比利时、西班牙、德国、韩国和台湾多个地方面临起诉。起诉旨在促使江集团停止迫害法轮功，并追究江及其它迫害法轮功主要责任人的刑事责任。

◆ 数名中国高官被海外法庭判有：自 2001 年 7 月起，罗干、曾庆红、李岚清、周永康、吴官正等数名中国高官因参与迫害法轮功在海外被起诉。继湖北公安厅副厅长赵志飞被判有罪，2003 年 7 月北京市委书记刘淇和前辽宁省副省长夏德仁因监督酷刑折磨法轮功学员被美国北加州联邦法庭认定有罪。

◆ 2003 年 1 月 23 日『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在北美成立，该组织广泛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及相关个人、机构和组织。2003 年 5 月 14 日，『追查国际』公布：大量证据显示，"天安门自焚"事件为特大阴谋，涉及恶性谋杀和栽赃陷害。

◆ 迫害法轮功的中国官员被列入加拿大皇家骑警监视名单：法轮大法学会向加拿大皇家骑警和移民部递交了一个迫害法轮功的责任人名单， 其中包括江泽民、李岚清、罗干、刘京、周永康、刘淇等 45 名政府官员、“610”负责人、和马三家劳教所和万家劳教所的不法人员。如果其中任何一名官员踏入加拿大，加拿大皇家骑警将“调查”这些官员和警察被指控的犯罪行为。

◆ 2003 年 12 月 7 至 10 日，美国法轮功学员以集体炼功的方式欢迎温家宝访美加，并呼吁严惩江泽民，向社会各界传达了明确的信息：法轮功学员只要求停止迫害，得到一个自由的信仰和修炼环境，不反对政府，不介入政治。

法轮功自 92 年在中国传出，至今短短十一年间已传遍世界上六十多个国家，全世界有上亿人修炼法轮功，很多人是拥有博士、硕士学位的科学家、工程师、经理、军人、教授及各行各业的佼佼者。修炼者按照“真、善、忍”修心向善，获得了健康的身体和高尚的道德。来自世界各国和地区的褒奖 1000 有多项。目前《转法轮》已翻译成 20 多种语言文字，在全世界广为发行。在全世界出版发行，并可在网络上免费下载。

沧 桑 宁 夏 染 血 泪

◆ 灵武市副校长陆红枫被当地精神病院折磨致死

陆红枫，女，37 岁，原宁夏灵武市一小副校长兼教务主任，高级教师。曾因爱岗敬业，能力突出，教学优异而获得过全区优秀教师光荣称号、全区模范教师光荣称号，以及许多市级的先进荣誉和桂冠。因坚持为法轮功说真话被强行送入当地精神病院，饱经药物摧残后于 2000 年 9 月 6 日离开人间。

2000 年 3 月两会期间，由于在上书人大呼吁停止对法轮功迫害的公开信上签字，受到当地政府不法官员的迫害，被市教育局停职。陆红枫表示坚修法轮功决不动摇，市教育局进一步作出了撤销陆红枫副校长职务的决定。

陆的丈夫秦玉焕（灵武市一建公司党支部书记）这时站到了迫害者的一边，积极参与对陆红枫的迫害，于 5 月 6 日将陆红枫打出了家门。无家可归的陆红枫不顾迫害仍然积极地向世人讲清真相。丧失了人性的秦玉焕仍不罢休，伙同宁夏灵武精神病院住院部主任董芸、护士陶志军于 6 月 7 日纠集一伙人将陆红枫强行绑架至灵武精神病院，对陆红枫进行了长达 50 多天灭绝人性的迫害。

此期间恶人们将陆红枫强行绑在病床上，注射和灌食大剂量损坏人的中枢神经的药物。据精神病院一位姓拥的医生讲：有一种德国进口药，常人吃一片就会昏迷三天，而给陆红枫每天要灌 24 片。邪恶之徒 50 多天的非人摧残使陆红枫神智失常，身体极度虚弱。7 月底陆红枫被带回家，此后恶人秦玉焕仍不放松对陆红枫的迫害，除每天给陆红枫灌食大量破坏神经的药物外，残暴的对陆进行精神摧残和肉体折磨，致使陆红枫生命衰竭，于 2000 年 9 月 6 日离开人间。

秦玉焕这个泯灭了亲情，人性和良知的恶人成了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帮凶，杀人不知悔过，反而变本加厉在以后的报纸、电视等媒体采访中继续对法轮功进行诽谤。恶徒们将陆红枫虐杀，却封锁真相，欺瞒世人。

恶人榜

迫害法轮功学员陆红枫的主要犯罪恶人

灵武市一建公司党支部书记：秦玉焕、

灵武精神病院住院部主任：董芸

灵武精神病院护士：陶志军

宁夏女子戒毒所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主要责任人：

女子劳教所政委：马燕 电话：13995096968、所长：汤宁、

洗脑班中队长：张晓燕 电话：4083712、马莉电话： 8107655

宁夏 610 洗脑班恶人 银川市：王彩洁 （电话：3010777）、藩艺园（13323592772）、张小平（8195867）、窦建美 （4103030）

中卫地区：何芳 （女 33 岁）

迫害法轮功的主谋： 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书记陈建国

◆ 利用媒体制造谎言嫁祸法轮功

一天，我给一位因工作结识的宁夏日报工作人员看法轮功真相资料，这位工作人员看了后说：是这样的，我相信。然后他向我介绍了他们报社刊发一系列构陷法轮功文章的内幕：

从迫害开始，他们报社领导就不断接到任务（应该是来自于当地“610”或者中宣部），要求刊发诬陷法轮功的文章，称是“政治任务”。为完成任务，报社领导一方面把被指令刊发的现成文章署上本报记者和通讯员的名字发表，给人感觉是他们合作采写，伪造一种真实感。记者们坦白承认根本就不认识署名的那些通讯员。并且报社领导要求报社所有人都要依次参与署名。另一方面，报刊也派任务给记者，要求他们去寻找所谓练疯、练傻的例子。记者找不到，领导就要求他们编也得编出来，说是政治任务，必须完成。就这样宁夏日报的一系列恶毒构陷、煽动仇恨的文章出台了！

有一位宁夏的老年女学员，只因说了一句“我炼法轮功把病炼好了，也没花什么钱”就被恶警非法抓捕入狱几个月。她从监狱出来后上告，还联系了一名宁夏日报的记者，希望能诉冤情。该记者表示同情。报社知道后，竟把该记者下岗除名。

该记者下岗后，报社部分领导表示同情，可也有部分领导认为是“好事”，因为单位树了“反面典型”，就表明了单位的态度和意见，有利于他们升官和保住官位。这可能就是大陆舆论群体参与构陷的背后心理动机吧！

意料不到的事

我是一位旅居海外的华人，我儿时的一位好友现在大陆的公安系统工作。99年“7.20”之后，我多次写信给他，向他讲明法轮功真相。可是他从不回信。直到最近，我才收到他托人几经辗转捎来的信。现摘录有关片段：

“你所说的法轮功真相我都知道。其实，我们这儿多数人都清楚电视广播宣讲的那些玩意儿是假的。经历过文革的人都有免疫力，这一点恐怕是你低估了我们的智力。我们知道，炼你们这个功的都是好人。”

“我们利用自身工作的便利对这儿的法轮功的情况做了详细记录，尤其是被殴打致残致死的案例。这都是证据，将来会有用的。那些做坏事的人做梦都想不到身边会有人收集他们的罪证，这恐怕也是你在海外意料不到的事情吧！”

岂有此理：

扫公厕遭举报 健康人被劝药

（一）某地一法轮功学员义务清理公厕，监视他的人马上找领导报告：他还没忘法轮功，还在做好事，还得抓他去转化。

（二）某银行领导劝老行长放弃炼法轮功。老行长说：我炼功后身体全好了，再不用住院吃药。4 年没报销医药费，少说也得给单位节省几万元。领导说：您只要不炼功，吃药住院给您报销，10 万 20 万也行！

老行长的朋友对此评论说：不用吃药就能保持身体健康，这是天大的好事。俗话说“是药三分毒”，何况药也不是包治百病的，难道江泽民一个人不喜欢法轮功，大家都不能炼功、都回去当药罐子？即便钱是国家出，可身体是自己的啊，谁病谁知道难受。讲政治也不能讲到这个地步，太过分了！